

证券代码:301072

证券简称:中捷精工

公告编号:2025-020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预计2025年度将与关联方四川杰立鑫五金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杰立鑫”)发生不超过1,2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2024年度公司与四川杰立鑫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953.59万元。

2、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监事会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万元)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万元)	上年发生 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 采购商品	四川杰立鑫五金制造公司	铝压铸产品的生产与加工	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200	83.61	953.59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四川杰立鑫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琼芳

注册资本：715万元整

地址：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经开区内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家用电器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文具用品批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四川杰立鑫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占四川杰立鑫20%股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认定四川杰立鑫为关联方，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杰立鑫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诚信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

(四)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3948.69	557.45	2492.58	-188.34	-136.32
---------	--------	---------	---------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客观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结合实际业务发生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交易协议，授权有效期与决议有效期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是合理、必要的，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相关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而预计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会对其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监事会审议表决上述事项时，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3.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4.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